

曲靖市人民政府

B

公开

曲政函〔2019〕510号

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协五届二次会议 第141号提案办理意见的函

九三学社曲靖市委：

你们提出的《关于推进曲靖市医养结合 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的提案》，交由曲靖市人民政府办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高位引领、健全机制、抓好试点，增强推动医养结合合力的建议

2016年，曲靖市确定为第二批国家级医养结合试点单位后，随即研究制定《曲靖市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并成立了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16个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医养结合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并将医养结合工作纳入政府责任目标考核内容，由市政府与市直相关责任部门及各县（市、区）一一签订，部署落实。相继出台了《曲靖市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

施方案》、《关于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从不同维度对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给予了政策支持，有力的保障和促进了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发展。

二、关于做好医保政策对医养结合的支持的建议

（一）完善医保政策对老年人的支持。一是将符合条件的医养结合机构纳入医保定点，并按照医保协议管理的要求，对符合政策规定的医疗费用给予报销。二是对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70 周岁以上（含 70 周岁）老年人实行报销倾斜；三是对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家庭 60 周岁以上的贫困老年人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定额资助。四是对按时足额缴纳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的建档立卡困难职工住院医疗保险待遇实施倾斜政策；五是对标识为建档立卡的贫困老年人，享受医疗保障扶贫相关倾斜待遇。六是对实施化解过剩产能前已经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办理了退休手续的人员，无论企业是否欠缴医疗保险费，都保障其基本医疗保险住院待遇。

（二）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出台《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的实施意见》（曲政办发〔2018〕180 号），扩大商业养老保险产品供给。制定了《曲靖市幸福和谐晚年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方案》，积极推出老年人意外伤害险产品。

三、关于广泛开展“两室联建、医养结合”的建议

根据《曲靖市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要求，科学合理布局，加强养老设施与医疗卫生设施的统筹。加

快发展农村养老服务，积极整合农村闲置的学校、办公用房、医疗场所以及民房等资源，推进农村小型互助式养老机构和老年活动场所建设。依托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合医疗服务资源为养老机构提供医疗服务和医疗支持。

四、关于加强养老护理人才培养的建议

曲靖市加大了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力度，市老龄、人社、妇联等部门密切配合，依托云南省敬老爱民促进会、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曲靖农业学校及家政培训学校的资源，开办养老护理员培训班，曲靖市共培训具有国家初级职业资格的养老护理员 1075 名，具有国家中级职业资格的养老护理员 76 名，全市养老护理员人数从 2014 年底的 486 名上升到 1561 名。

五、关于推动医养结合进社区、进家庭的建议

加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托养机构提供医疗服务。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养老机构签约，开展巡诊、健康宣教、慢病管理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深入推进家庭医生为居家老年人服务。将居家老年人群作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重点和优先对象，进一步扩大覆盖面。继续实施为 65 岁以上老年人开展免费体检和健康评估，建立和更新健康档案，加强健康管理、健康教育。

六、关于挖掘医康养资源，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的建议

依托曲靖自然资源优势和气候优势，规划建设集医养、健康、旅游、养生、养老等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将曲靖打造成为集医养结合、生态观光、长寿养生、休闲度假、旅居养老、民俗体验、

康体疗养、文化体验等于一体的健康生活目的地。一是规划建设健康产业园区，推进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建设占地约 2.2 平方公里健康产业园区，建设以高端医疗、健康养老、休闲养生、文旅体育融为一体的医疗服务和健康产业聚集区。二是推进陆良滇中健康城建设项目、罗平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暨医养中心项目、曲靖市老年公寓等项目建设。三是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健康产业。沾益圣德肿瘤专科医院项目、马龙“互联网+医疗+健康+公卫+养老”的智慧健康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康恩贝植物药技改项目落户曲靖。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曲靖市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积极构建医防康护养全方位、覆盖生命全周期的健康防护体系，为老年人提供更多优质的健康服务，让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感谢你们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秘书三科 联系电话：3121678)